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本公司113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經審慎評估，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經理人、總稽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本公司業已完成上開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評估，認為除附表所列事項外，本公司113年度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總稽核：  (簽章)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  (簽章)

中華民國 114 年 2 月 21 日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會計師查核發現與建議暨改善計畫 (評估期間：113年度)

一、會計師建議事項		
會計師查核發現事項及建議	管理階層意見暨改善情形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1.確認客戶身分與風險分級		
強化婉拒開戶審核流程之落實有效性，包括密集開戶等異常行為，應確實留存查驗軌跡，以備後續查核。	已於114年2月12日召開之數位銀行業務全行視訊會議中加強宣達缺失事項；另將於系統新增照會說明欄位並輔以交易畫面警語提示，提醒營業單位落實開戶審查程序及留存軌跡。	預計114年4月30日完成改善
加強落實確認客戶身分時，應準確識別是否為重要政治性職務(PEP)所屬定義範圍，並依據相關風險屬性進行適當評估及管理。	已於114年1月8日函知營業單位重申辨識重要政治性職務人士作業應注意事項，以落實評估客戶風險等級之正確性；另製作及函布辨識本行重要政治性職務人士教育訓練教材，以持續強化營業單位對作業規範之熟稔度並落實辦理。	114年1月8日已完成改善
2.疑似洗錢或資恐交易申報		
於判斷不同組織型態之法人戶時(如，合夥、獨資、財團法人)，應依照客戶類型正確執行相對應之實質受益人辨識措施。	已於113年12月27日發函重申營業單位辦理疑似洗錢或資恐交易申報時，應按客戶類型執行相應實質受益人辨識及建檔措施，以提醒營業單位落實客戶盡職調查相關作業程序。	113年12月27日已完成改善
二、國內外各營業單位113年內外部稽核檢查項目改善情形與追蹤		
檢查意見	管理階層意見暨改善情形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對於資本額較低之客戶於開戶檢核表說明每月預期交易之金額遠高於其資本額，惟未能查證其合理性。	對於預期交易金額遠高於資本額之客戶，已建立相關檢核機制，如下： 為加強開戶身分確認和瞭解客戶往來目的及監控作業，本行已於113年5月20日調整系統與相關表單，新增資本額較低之客戶於	113年5月20已完成改善

	開戶時其預期交易金額與資本額有明顯差異之系統檢核機制。倘客戶有該可疑情形時，營業單位須及時查證其合理性，並於系統留存查證結果與合理性。	
三、國內外主管機關裁處案件		
無。		